##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D%95%E4%BD%8D/32292" \t "_blank)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电　　　　话：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需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协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二、资格证明文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供应商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协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协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协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协商。

4.供应商非采购人单位职工及其亲属投资开办或控股的企业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情形。

**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1-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1-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供应商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1-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自行拟定）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投标的情形，并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与采购人、采购人单位职工及其亲属投资开办或控股的企业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情形。

2.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其他服务；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如有虚假，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虚假承诺，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三条承诺书均列入资格性审查，承诺内容及格式不得更改。**
3. **若在定标阶段发现成交候选人为采购人单位职工或其亲属投资开办或控股的企业，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